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立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3EJ15VEKQ





关于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2495号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天津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天津新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津新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津新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天津新材公司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琦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天津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天津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5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929,124股，每股发行价为22.86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386,999,774.64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1,886,792.45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1,132,075.47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127,3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73,853,548.2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18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元）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86,999,774.64
减：保荐承销及中介费用	13,146,226.41
二、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373,853,548.23
减：（一）截止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266,279,937.18
其中：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有资金	44,807,678.23
（二）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注1）	
减：（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0,000,000.00
加：（四）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4,410,468.35
减：银行手续费	873.00
三、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1,983,206.40

注：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转回募集资金专户的本金20,000,000.00元于2022年1月4日购买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003期T款理财产品，理财本金20,000,000.00元及收益231,273.21元已于2022年7月4日转回宁波银行杨浦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21年3月2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花旗银行、交通银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4月29日，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德法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法瑞”）与中信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天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天洋”）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花旗银行”）、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70150122000263348	232,476.39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2984248	118,937.64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2901528	79,516.97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	70150122000266922	10,028,219.8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4776227	1,524,055.58
合计		11,983,206.40

注：宁波银行杨浦支行70150122000266922、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1784776227账户系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账户。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44,907,678.23 元（含税）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4,807,678.23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100,000.00 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223 号《关于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发布了相关公告。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发布了相关公告。

宁波银行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户 70150122000266922 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2022 年 7 月 8 日，该账户 2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0 月 14 日，该账户 10,000,000.00 元用户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1 月 7 日，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2022 年 11 月 16 日，该账户 33,000,000.00 元用户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募集资金户 1784776227 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2022 年 6 月 9 日，该账户 1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1 月 8 日，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2022 年 11 月 16 日，该账户 27,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20,000,000.00元（含220,000,000.00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本年度，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明细如下：

合作方名称	理财本金 (元)	起始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 利率	是否 保本	理财收益 (元)
工商银行海安支行	20,000,000.00	2022.01.04	2022.07.01	2.37%	是	231,273.21
工商银行海安支行	35,000,000.00	2022.01.21	2022.01.25	2.66%	是	10,217.15
工商银行海安支行	35,000,000.00	2022.01.27	2022.04.09	2.82%	是	192,168.79
工商银行海安支行	35,000,000.00	2022.04.13	2022.10.13	2.25%	是	394,039.11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1,572,538.27元，产生2,837,930.08元的现金管理收益。

注：2022年1月21日、2022年1月27日，公司购买的工商银行海安支行的理财收益于2023年2月20日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三、（三）。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1:
编制单位: 天津新材料(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385.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00.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27.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27.9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档新型环保墙布及产业用功能性面料生产项目	未变更	18,200.00	不适用	18,200.00	2,999.29	11,183.69	-7,016.31	61.45%	2023-6-16	-913.63	否	否
热熔粘接材料项目	未变更	8,000.00	不适用	8,000.00	1,318.17	4,201.51	-3,798.49	52.52%	2023-6-16	165.6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未变更	11,185.35	不适用	11,185.35		11,242.79	57.43	100.51%				否
合计		37,385.35		37,385.35	4,317.46	26,627.99	-10,757.3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档新型环保墙布及产业用功能性面料生产项目、热熔粘接材料项目: 因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市场需求增速放缓, 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 在已投资项目产能尚未完全释放的情况下, 谨慎安排募集资金投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18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入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44,907,678.23元（含税）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4,807,678.23元（含税），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100,000.00元（含税）。

2022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1、公司宁波银行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户70150122000266922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2022年7月8日，该账户2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0月14日，该账户1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1月7日，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2022年11月16日，该账户33,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募集资金户1784776227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2022年6月9日，该账户1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11月8日，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0.00元；2022年11月16日，该账户27,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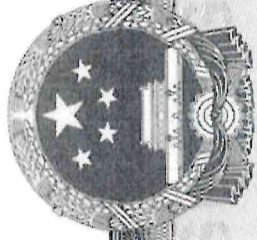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市场主体身份信息更多可扫描市场主体二维码了解备案信息、监管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实施领域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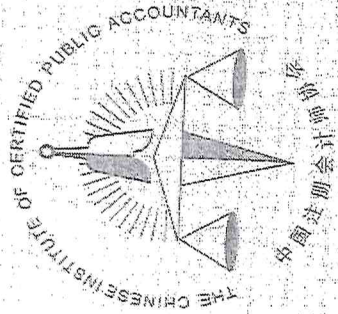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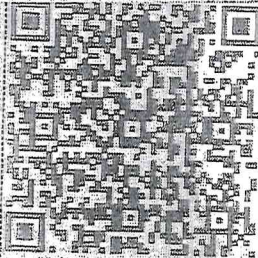


Full name 姓名: 姚辉
 Sex 性别: 男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1973.08.08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31010419730801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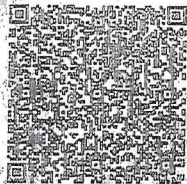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姚辉(31000060240)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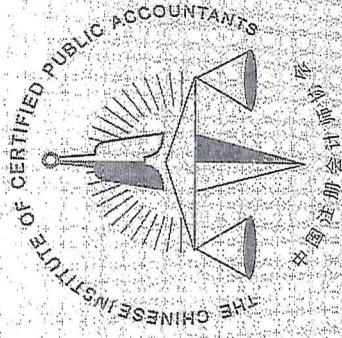
姚辉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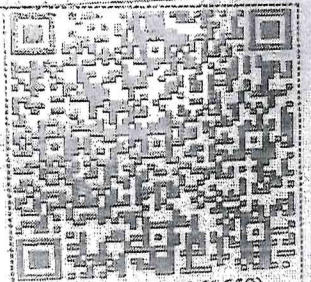


姓名: 金琦
 Full name: JIN QI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7-11-01
 Date of birth: 1977-11-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SHANGHAI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310103197711019010
 Identity card No.: 310103197711019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琦(31000006165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月/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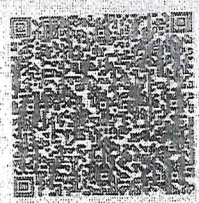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琦(31000006165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月/日
 /
 /



金琦的年检二维码